

# 2025 全國觀光旅遊行銷企劃案競賽

## 活動簡章

### 一、活動目的

在 COVID-19 疫情後，遊客從事觀光旅遊活動出現了許多改變，因此在觀光旅遊程規劃與行銷上，開始重視主題旅遊活動與 ESG，以滿足旅客旅遊體驗及需求。因此，為結合理論與實務管理結合，中國文化大學觀光事業學系與鴻禧旅行社共同舉辦 2025 全國觀光旅遊行銷企劃案競賽，以培育大專學生對觀光旅遊設計與規劃有更深一層的認識與了解，透過專業學習融入實務遊程規劃與行銷，進而形成觀光旅遊企劃案，產學攜手將所學專業學以致用，共創雙贏。

### 二、主辦單位

中國文化大學觀光事業學系、鴻禧旅行社

### 三、報名資格

1、大專院校組：公私立大專校院在學學生(含碩士班)，不限科系、年級皆可報名參加。

2、個人或團體皆可組隊參賽，團體每隊人數以 6 人為限，可同校跨科系，但不得跨校，同一人不得跨隊參加，報名後不得更換成員。參賽隊伍須有指導老師指導參賽，每隊指導老師以 2 名為限。另外，每隊需設隊長一名為主要聯絡人，擔任與主辦單位聯繫之主要窗口。

3、每一參賽隊伍以報名 1 件作品為限，該作品未曾公開發表、未參加其他活動、未取得任何獎項及未授權第三人使用。

### 四、報名日期與方式：

一律網路報名，即日起至 114 年 4 月 25 日(日)24:00 止，以報名系統時間為準，逾期不候。請至專屬 Google 競賽網頁填寫與上傳資料，報名後，不得變更參賽學生與指導老師名單，報名資訊如下：

- 1、填寫 Google 網路表單。報名網頁 <https://forms.gle/un2xThubUu9x3HmAA>
- 2、網路上傳參賽作品(限 PDF 檔，10MB 為限)。
- 3、參賽作品著作權聲明與授權同意書。

## 五、競賽方式

### (一) 第一階段: 書面初賽

1、參賽者需於 114 年 4 月 25 日(五) 24:00 前上網完成下列報名程序: (1)填寫網路報名表、(2)網路上傳參賽作品 (PDF 檔，10MB 為限)、(3)上傳網路著作權聲明與授權同意書。

2、超過截止時間、資料不齊全者或是一稿多投等，違反競賽規則者，將視為資格不符不予評分。

3、書面初賽書審：本競賽將邀請學者與業界專家擔任書審評審委員並進行參賽遊程企劃書之書面評分，預計於 114 年 5 月 5 日(三) 17:00 前，主辦單位將於中國文化大學觀光事業學系網站上公佈晉級決賽名單及 email 郵件至參賽隊長 email 信箱，敬請參賽者自行上網及確認郵件並回覆後續參加決賽相關事宜，因人力有限，主辦單位不會 email 給未晉級隊伍，亦不會主動電話聯繫參賽隊伍與是否晉級，敬請見諒。

4、所有參賽資料將不予退回，請參賽者自行備份。

### (二) 第二階段: 簡報決賽

1、晉級決賽資格的團隊成員至現場進行口頭簡報，未到達人數將於團隊精神評分部分予以扣分。報到時將審查下列文件識別身分：(1)學生證正本驗證、(2)紙本旅遊行銷企劃書一式 3 份，請於現場報到繳交。

2、口頭簡報需為參賽人，以著正式服裝為佳，簡報呈現方式以 PPT 為主，其它表達方式為輔。簡報不可找非參賽者頂代，簡報時間約為 8-10 分鐘，逾時予以扣分。

3、本競賽將邀請學者與業界專家擔任簡報決賽評審委員，依決賽評分標準

選出前三名隊伍及佳作共三名隊伍，簡報結束後公告決賽成績及頒獎。

4、決賽日期：預定 114 年 5 月 14 日(三) 下午 13:00~16:00 舉行。報到時間為 12:30~13:00。決賽隊伍未於報到時間 13:00 前報到或是逾時報到將視為棄賽，報到與決賽地點將於晉級決賽名單中通知。

5、因主辦單位因人力有限，電子參賽證明與獲獎證明一律於 114/5/15 17:00 統一 email 發送至參賽隊長 email 信箱，不會再個別發送，若有提前需要參賽證明或得獎證明以佐證課程報告要求或畢業專題門檻者，請勿來信或來電催促，謝謝您的配合。

6、因應 COVID-19 影響，主辦單位將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規定，若決賽進行有所變更，主辦單位保留變更權力或停賽。

## 六、評分方式

### (一) 第一階段: 書面初賽

- 1、行程特色/獨特性與活動規劃/體驗：25%
- 2、行程內容安排與路線規劃之順暢性：25%
- 3、旅遊市場行銷策略、行銷組合與控制：25%
- 4、之完整性及包裝設計：25%

### (二) 第二階段: 簡報決賽

- 1、旅遊行程特色與旅遊體驗設計：25%
- 2、旅遊行銷企劃書規劃、創意與吸引力：25%
- 3、旅遊市場行銷策略與方法：25%
- 4、簡報技巧、團隊精神與問答：25%

## 七、參賽作品規則

### (一) 旅遊行銷企劃書內容

1、以台北為出發，台、澎、金、馬、離島為規劃範圍之三天二夜的團體旅遊。觀光景點、旅遊活動、住宿、餐食、交通工具、行程時間等規劃，需於旅

遊企劃書中說明。

2、請針對以下進行觀光旅遊行銷企劃案設計及規劃：行程特色著重於**以企業為主的「主題旅遊」及「ESG」為主軸進行遊程規劃**，重視特色主題帶給旅客的旅遊體驗與創意活動安排，讓企業在安排企業旅遊同時，也能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回饋社會，並讓讓遊客留下深刻旅遊體驗與回憶。

3、請針對「企業團體」目標顧客進行觀光旅遊行銷企劃案之行銷策略與規劃，國內外遊客皆可。

4、遊程經費請依據規劃進行合理編列，預算表內須包括住宿、餐飲、交通、導覽解說、行政及行銷費用，並需載明人數，初估每人最低花費之金額，需合理且符合目標顧客可接受之範圍。

5. 其它：其他說明事項，可自由發揮。例如：旅遊市場環境分析、行銷策略、安全與風險管理等。

## **(二) 旅遊行銷企劃書頁數與格式**

1、旅遊行銷企劃書內容以標準 A4 紙張直式/橫書繕打並編列頁碼，包含封面、目錄、附錄等，以 25 頁為限。

2、旅遊行銷企劃書之字體、格式、圖片、照片不拘，可自由發揮。參賽作品之內容如有引用，如：文字、圖片等，請附上參考資料來源。

3、參賽作品之封面、內文請勿標示任何有關參賽學校、系所、指導老師及學生姓名等，可辨識該參賽隊伍之文字或圖案，如有違反者，將予以扣分，以維護競賽的公平性。

## **八、獎勵辦法**

1、初賽獎項：書審成績擇優評選出晉級決賽隊伍，未晉級隊伍給予每隊電子參賽證明乙張。

2、決賽獎項：擇優取前三名隊伍及佳作數名如下：

冠軍：該隊給予現金新台幣伍仟元及電子獎狀乙張。

亞軍：該隊給予現金新台幣參仟元及電子獎狀乙張。

季軍：該隊給予現金新台幣貳仟元及電子獎狀乙張。

佳作：共三名，該隊給予現金新台幣壹千元及電子獎狀乙張。

## 九、注意事項

1、參賽作品須為原創，未曾參加任何公開比賽、展出、發表、未曾出版或商品化，以及未曾有任何相關授權行為；且不得有抄襲、翻譯、改作、侵害智慧財產權等違法侵權情形。若使用他人之圖案、文稿、肖像或音樂，並涉及相關著作財產權時，需自行取得授權同意等證明文件。若作品抵觸任何著作權之相關法令，一切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承擔，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2、參賽者需簽署作品授權同意書。參賽作品版權為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有權將作品匯集成冊，製成光碟，或放置公開網路平台，參賽者有義務確保主辦單位擁有該作品的出版權利，並需擔保參賽作品之影像無爭議。

3、獲獎者所獲獎項之獎金，依所得稅法規定，扣繳相關所得稅。

4、本報名簡章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更動之權益，視實際需求調整及補充規定將公告於競賽網頁。

5、本競賽所有獎狀與參賽證明皆為「電子證書」，恕不另發紙本證明。因主辦單位因人力有限，電子參賽證明與獲獎證明一律於競賽結束後 114/5/15 17:00 統一 email 發送至參賽隊長 email 信箱，不會個別針對每一位參賽者發送，若有提前需要參賽證明或得獎證明以佐證課程報告要求或畢業專題門檻者，請耐心等待，勿來信或來電催促，感謝您的配合。

6、因應 COVID-19 疫情可能的變化影響，本競賽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規定，主辦單位保留競賽進行、調整或停賽權力。

## 十、聯絡方式：

本次遊程設計及規劃競賽因人力有限，因此，若有任何問題請以 e-mail: pccutourplanning@gmail.com 聯絡，主辦單位會儘速以 e-mail 回覆，其他形式提出問題將無法回覆，敬請見諒。

# 2025 全國觀光旅遊行銷企劃案競賽

## 參賽作品及參賽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授權書

立同意授權書人因組隊報名參加「2025 全國觀光旅遊行銷企劃案競賽」簽署聲明如下：

1. 本團隊參加中國文化大學觀光事業學系及鴻喜旅行社主辦之「2025 全國觀光旅遊行銷企劃案競賽」，所提供之各項資料 正確無誤，願遵守簡章相關規定，如有不實，願自負全部之法律責任。

2.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為保障參賽者的隱私權益，參賽者所提供予 本主辦單位之個人資料，受主辦單位在「2025 全國觀光旅遊行銷企劃案競賽」之報名、活動通知與聯繫、評選、領獎及成果發表、執行競賽業務、及企業後續徵才推廣之合理範圍內使用。

3. 參賽團隊所設計之遊程需遵守著作權法與相關智慧財產權之規定，並保證提交之參選作品為原創著作，無抄襲、仿冒情事，且未曾以此 企劃書參與其他觀光遊程設計競賽，或未以任何型式公開發表。主辦單位若發現團隊作品有違反以上規定以致觸犯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 等相關法律，得取消參加資格；若獲獎作品，主辦單位則可追回已頒發之獎狀及獎金。

4. 參賽團隊之每一位參賽者須簽屬作品授權同意書，授予主辦單位 中國文化大學觀光事業學系及鴻喜旅行社得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 微縮、光碟或數位化等各種方式重製後彙集成冊，或放置公開網路平台。參賽者有義務確保主辦單位之出版權利，並須擔保參賽作品之影像無爭議。立授權書人聲明並保證授權使用之著作，並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隱私權及其他權利之情事，如有侵害第三人之權利者，悉由授權人自負法律上之責任。

立同意授權書人(每一位參賽者皆需簽名)

※ 參賽作品名稱：

- |           |        |
|-----------|--------|
| 1. 參賽者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 2. 參賽者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 3. 參賽者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 4. 參賽者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 5. 參賽者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 6. 參賽者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